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持公司股份的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祥隆”)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6%。

2020年2月4日,拉萨祥隆与吕健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拉萨祥隆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9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转让给吕健先生。公司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号)。

2020年3月11日,拉萨祥隆与吕健先生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号)。

截至本公告日,拉萨祥隆减持计划的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股东及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拉萨祥隆	协议转让	2020/3/11	22.12	3,970,000	5.95%
合计	—	—	—	3,970,000	5.9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拉萨祥隆	无限售条件股份	6,499,999	9.75	2,529,999	3.8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上述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上述股东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额度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19年12月1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2144D)”,具体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号)。公司已如期赎回该理财产品,本金1,000万元及收益91,000.00元于2020年3月12日均已到账。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预期收益率
				成立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77)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6月12日	3.65%

三、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与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方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1)市场风险;(2)流动性风险;(3)产品不成立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政策风险;(6)提前终止风险;(7)延期支付风险;(8)信息传递风险;(9)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到期收益(人民币)	是否到期赎回
				成立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780)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3月18日	194,794.52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349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肆仟万元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4月10日	451,506.85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670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1月22日	2019年4月22日	578,000.00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132)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1月24日	2019年4月24日	174,575.34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308)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19年3月12日	2019年6月12日	96,284.93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340)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3月19日	2019年6月19日	191,561.64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7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肆仟万元	2019年4月12日	2019年7月24日	423,287.67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4月23日	2019年7月23日	570,000.00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500)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4月24日	2019年7月24日	184,493.15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700)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19年6月12日	2019年9月12日	95,780.82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732)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6月19日	2019年9月19日	191,561.64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7月23日	2019年10月23日	570,000.00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892)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7月24日	2019年10月24日	189,041.10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790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肆仟万元	2019年7月26日	2019年11月7日	425,117.81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292)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10月29日	2019年11月12日	66,739.73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277)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10月24日	2019年12月3日	77,808.22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124)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19年9月12日	2019年12月12日	91,000.00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98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11月12日	2019年12月12日	180,000.00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23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肆仟万元	2019年11月8日	2019年12月12日	128,547.95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148)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9月19日	2019年12月19日	182,000.00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2144D)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19年12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91,000.00	是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到期收益(人民币)	是否到期赎回
				成立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482)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6月4日	—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150	保本浮动收益	陆仟万元	2019年12月12日	2020年6月1日	—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90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肆仟万元	2019年12月13日	2020年6月12日	—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559)	保本浮动收益	贰仟万元	2019年12月19日	2020年3月19日	—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77)	保本浮动收益	壹仟万元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6月12日	—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七、备查文件

1、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2、民生银行理财产品业务受理凭证;

3、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3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增持计划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2020年1月17日起6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增持股份2,381,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增持金额10,198.74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增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经销商参与认购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基金。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2,381,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期限:自2020年1月17日起6个月内。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共2,381,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增持金额10,198.74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0-0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成功发行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3.04%,短期融资券期限为88天,兑付日期为2020年3月13日。(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0年3月13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3,021,927,868.85元。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0-0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公司与银河金控续签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并设定2020-2022年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13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关于签订(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于2019年12月4披露的《关于签订(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待取得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金控”)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尚未与银河金控签署《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相关内容同步参见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进一步延迟寄发通函》的公告)。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并与银河金控签署补充协议前,公司与银河金控开展的任何新的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将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7日,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届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43,162,443股,上述股份已于2019年11月11日注销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716,784,786元变更为人民币2,573,622,343元。

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此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7)。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607269R

名称: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

法定代表人:袁志敏

注册资本:贰拾伍亿柒仟叁佰陆拾贰万贰仟叁佰肆拾叁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05月26日

营业期限:1993年05月2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1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次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5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期限为2020年2月3日至2021年2月2日。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3月1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3,23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2%,成交的最高价格为5.84元/股、最低价格为5.58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18,360,45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0年3月13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534,860股,占公司总股本0.38%,成交的最高价格为6.03元/股、最低价格为5.43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1,397,71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0-011
债券代码:143050　　债券简称:17海矿01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用陈秋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即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陈秋博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秋博先生,男,1984年生,中国籍,本科学历。2013.3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合规主管,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地址: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898-26607630

传真:0898-26607075

电子邮箱:chenqb@hnmining.com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20-10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

一、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向交银金融租赁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广视”)曾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申请2亿元融资租赁款项,公司对国安广视上述融资提供了保证担保。上述融资目前本金余额13,537.43万元(含1,000万元业务保证金),现国安广视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并由公司提供补充质押担保。为支持国安广视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国安广视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署的编号为交银租赁字20180111号《融资租赁合同》以及编号为交银租赁补字20180111号的补充协议提供担保,并以公司所持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45.31%的股权为上述《融资租赁合同》以及《补充协议》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事项另行通知。

二、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向外贸租赁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安广视曾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租赁公司”)申请了两笔融资,金额分别为2亿元、1亿元,公司对国安广视上述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融资目前本金余额分别为13,689.22万元、6,844.61万元(共含300万元业务保证金)。现国安广视与外贸租赁公司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并由公司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支持国安广视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国安广视与外贸租赁公司签署的编号为ZMZ-2018-0096的《融资租赁合同》和编号为ZMZ-2018-0096-01的《融资租赁合同变更协议》、编号为ZMZ-2018-0097的《融资租赁合同》和编号为ZMZ-2018-0097-01的《融资租赁合同变更协议》项下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国安通信有限公司对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增信措施。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事项另行通知。

三、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向远东租赁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安广视曾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申请2亿元融资租赁款项,公司对国安广视上述融资提供了保证担保。上述融资目前本金余额1.31亿,现国安广视与远东租赁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并由公司提供补充质押担保。为支持国安广视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国安广视与远东租赁签署的编号为FEHTJ18D29571C-L-01、FEHTJ18D29REKE-L-01、FEHTJ18D29A95R-L-01、FEHTJ18D29AVFE-L-01的《售后回租融资合同》以及编号为FEHTJ18D29571C-C-07、FEHTJ18D29REKE-C-04、FEHTJ18D29A95R-C-04、FEHTJ18D29AVFE-C-05的《补充协议》提供保证担保,并同意签署编号为FEHTJ18D29571C-G-01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公司所持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46.43%的股权为上述《售后回租融资合同》以及《补充协议》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事项另行通知。

关于本次对外担保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11)。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20-1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9.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09%,其中对奇虎360私有化项目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总额为26亿元、对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29亿元、对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国安盟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11亿元、对海南龙芝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0.2亿元。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广视”)曾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申请2亿元融资租赁款项,公司对国安广视该项融资提供了保证担保,该项融资目前本金余额13,537.43万元(含1,000万元业务保证金);曾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租赁公司”)申请了两笔融资,金额分别为2亿元、1亿元,公司对国安广视该项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融资目前本金余额分别为13,689.22万元、6,844.61万元(共含300万元业务保证金);曾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申请2亿元融资租赁款项,公司对国安广视该项融资提供了保证担保,该项融资目前本金余额1.31亿元。现国安广视与上述三家公司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并由公司提供补充担保。为支持国安广视发展,公司拟以所持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45.31%的股权向交银金融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拟由全资子公司中信国安通信有限公司向外贸租赁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以所持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46.43%股权向远东租赁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三项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事项另行通知。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名称: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4月23日

注册资本:21,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荣亮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6号楼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74.42%,岳阳市有线网络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30%、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持股9.30%、星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65%、山东广电网络威海有限公司持股2.33%

股权关系图: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等。

2、被担保方财务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22.96亿元,负债总额23.99亿元(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19.62 亿元),净资产-1.03亿元;2018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11亿元,利润总额-1.71亿元,净利润为-1.71亿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金额为0元。

截至2019年9月30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4.13亿元,负债总额26.17 亿元(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23.86亿元),净资产-2.04亿元;2019年1-9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1.90亿元,利润总额-1.00亿元,净利润为-1.00亿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金额为0.65亿元。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国安广视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用于担保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资产名称: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2、资产类别:公司所持45.31%股权

3、注册资本:18384.95万元人民币

4、标的权属:本公司没有对该项资产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没有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5、资产所在地:湖南长沙

6、账面价值:公司所持45.31%股权对应注册资本8330万元,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15440万元。

(二)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资产名称: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资产类别:公司所持46.43%股权

3、注册资本:22260万元人民币

4、标的权属:本公司没有对该项资产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没有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5、资产所在地:湖南湘潭

6、账面价值:公司所持46.43%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0335万元,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12313.78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交银金融租赁公司、远东租赁为质押担保;外贸租赁公司为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交银金融租赁公司、远东租赁为债务人对主合同项下债务全部清偿后;外贸租赁公司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所对应的应付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法院费用、律师费、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及其它有关的费用),以及违约造成的损失。

五、董事会意见

根据融资租赁机构要求,同时为促进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国安广视提供上述担保作为前期融资的增信措施。国安广视公司主要从事信息服务业务,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对其偿债能力进行了谨慎评估,判断对其担保风险可控;另外,由于本次是补充担保,公司总体对外担保风险敞口未扩大。公司持有国安广视股权比例为74.42%,国安广视其他少数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本次补充担保的被担保方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原融资担保事项提供了反担保,公司认为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补充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4亿元,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5.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11%。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9.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09%,其中对奇虎360私有化项目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总额为26亿元、对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29亿元、对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国安盟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11亿元、对海南龙芝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0.2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

以上担保中,公司对奇虎360私有化项目提供的26亿元股权质押担保属于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其的担保将于到期后自动解除(详见《关于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2016-19)。公司为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是上述公司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时公司为其所做的担保。在失去控制权时,受让方已为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对上述公司的担保将于到期后自动解除(详见《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0-43、《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1-03、《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22)。

七、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0-016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国发”)持有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87,976,539股,占总股数的5.41%,股份来源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8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本公司于2019 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广州国发计划于2019年9月17日至2020年3月1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257,909股,即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截至本公告日,广州国发共减持本公司股份16,255,83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9998726%,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广州国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7,976,539	5.41%	非公开发行取得:87,976,53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